

蘆竹地政事務所
歲入來源別預算表

中華民國105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科 目					本年度 預算數	上年度 預算數	前年度 決算數	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	說明及法令依據
款	項	目	節	名稱及編號					
				合 計	128,562	128,999	-	-437	
				經常門合計	128,562	128,999	-	-437	
02				0300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	1,000	1,450	-	-450	
	034			03040650000 蘆竹地政事務所	1,000	1,450	-	-450	
		01		0304065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	1,000	1,450	-	-450	
			01	03040650101 罰金罰鍰	1,000	1,450	-	-450	按登記案件逾期一個月加 罰一倍，最高罰二十倍(依 土地法73條規定)1,000千元
03				040000000000 規費收入	127,394	127,538	-	-144	
	036			04040650000 蘆竹地政事務所	127,394	127,538	-	-144	
		01		04040650100 行政規費收入	118,308	118,308	-	-	
			01	04040650101 審查費	13,008	13,008	-	-	人民申請土地複丈、建物 測量、土地及建物分割、 建物基地號及門牌滅失勘 測、土地合併勘查、土地 界址鑑定(依據內政部「土 地複丈費及建築改良物測 量費收費標準」規定)。 13,000千元 地目變更勘查費(依據內政 部「土地複丈費及建築改 良物測量費收費標準」規 定)。8千元
			02	04040650103 登記費	105,300	105,300	-	-	按申報地價或權利價值千 分之二計算(依據土地法第 65條規定)。8,300千元 按申報地價或權利價值千 分之一計算(依據土地法第 76條規定)。97,000千元
		02		04040650200 使用規費收入	9,086	9,230	-	-144	

蘆竹地政事務所
歲入來源別預算表

中華民國105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科 目					本年度 預算數	上年度 預算數	前年度 決算數	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	說明及法令依據
款	項	目	節	名稱及編號					
			01	04040650204 資料使用費	8,700	8,700	-	-	登記簿、地籍圖謄本等每張20元(依據土地法第79條之2規定)。3,400千元 書狀費每張80元(依據土地法第67條規定)。5,300千元
			02	04040650213 場地設施使用費	-	144	-	-144	
			03	04040650214 服務費	386	386	-	-	大塑膠樁土地界標每支60元(依據本府102.4.22桃地測字第1020014440號函辦理)。258千元 小塑膠樁土地界標每支45元(依據本府102.4.22桃地測字第1020014440號函辦理)。108千元 大鋼釘土地界標每支10元(依據本府102.4.22桃地測字第1020014440號函辦理)。15千元 小鋼釘土地界標每支5元(依據本府102.4.22桃地測字第1020014440號函辦理)。5千元
04				06000000000 財產收入	168	11	-	157	
	043			06040650000 蘆竹地政事務所	168	11	-	157	
		01		06040650100 財產孳息	148	6	-	142	
			01	06040650101 利息收入	4	6	-	-2	公庫專戶存款利息(依據桃園市市庫管理自治條例及代理公庫契約)。4千元
			02	06040650102 租金收入	144	-	-	144	停車空間使用租金收入(依據桃園市蘆竹地政事務所員工停車空間租賃契約辦理)。144千元
		02		06040650500 廢舊物資售價	20	5	-	15	
			01	06040650501 廢舊物資售價	20	5	-	15	變賣已報廢財產、應用物品之剩餘、廢棄物品等收入(依改制前桃園縣縣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)。20千元

歲入來源別預算表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065 - 3